

銘傳大學 106 年度通識課程移地教學計畫

一、教學主題：越南文化調查

二、教學目的：

本校通識課程為深化學生學習效果，培養學生實作能力，並落實問題導向教學理念，規劃進行越南（胡志明市）文化移地教學。藉由師生實地參訪調查，協助學生認知、思考、體驗東南亞歷史文化；期能強化學生的統整與行動能力，並提升學生的人文素養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本校學生已選修通識課程世界文明（或華人歷史與文化），並以越南（胡志明市）文化作為研究主題者，得由授課教師推薦報名參加。

四、報名辦法：

經授課教師推薦參加學生，請填寫報名資料、學習計畫書，於 106 年 4 月 28 日前上傳至 hyuchen@mail.mcu.edu.tw 信箱（逾期不受理）。

五、錄取人數：評選委員就計畫書審查，預計錄取 13 名，另備取若干名。

六、移地教學預定時間：

106 年 6 月 27 日（周二）至 6 月 30 日（周五）

七、執行計畫人員：

指導老師：陳祥雲（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）

指導老師：洪德先（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）

執行秘書：鐘慧真（通識教育中心秘書）

八、執行計畫預定作業日程：

4 月 28 日（周五）報名截止日

5 月 5 日（周五）電子郵件通知已錄取同學

5 月 12 日（周五）舉行移地教學說明會

5 月 12 日至 6 月 16 日專題研究指導

6 月 2 日（周五）旅行社票務說明與確認繳款作業（簽約）

6 月 27 日（周二）至 30 日（周五）實施越南文化移地教學

7 月 6 日（周四）繳交成果報告（繳交報告，頒發證書與獎金）

九、越南文化移地教學預定行程：

6月27日（二）桃園/胡志明市（市區調查含郵政局、聖母大教堂、胡志明市政廳（人民委員會）、統一宮（法總督府）、歌劇院、范五老街等建築）

07：30-09：50 桃園/胡志明市（華航CI781）

午餐

下午市區古蹟調查（含郵政局、聖母大教堂、胡志明市政廳（人民委員會）、統一宮（法總督府）、歌劇院、范五老街等建築）

晚餐

宿胡志明市區

6月28日（三）戰爭文化調查（古芝地道、舍利寺、戰爭遺跡博物館、水上木偶戲表演）

上午參觀古芝地道

午餐

下午參觀舍利寺、戰爭遺跡博物館
觀賞金龍水上木偶戲表演

晚餐

宿胡志明市區

6月29日（四）越南歷史博物館、美術博物館、台商產業調查（參訪）

上午參觀越南歷史博物館、美術博物館（胡志明市美術館）

午餐

下午至平新郡工業區參訪台商工廠

晚餐

宿胡志明市區

6月30日(五) 胡志明市/桃園(堤岸區華僑文化、天后宮、安東市場訪查)

上午至堤岸區華僑文化調查、天后宮、安東市場訪查

午餐

下午至機場

17:45-22:10 胡志明市/桃園(CI784)

十、預期教學成效：

預期成效可具體開拓學生的國際視野，省思多元文化的意涵；其次，參與學生完成專題調查報告，可提升其實作能力。其三，授課教師可深化世界文明或華人歷史與文化課程的活化教學。

十一、行政作業事項：

1. 經授課教師推薦學生請依格式填寫相關資料，研究計畫必須以越南(胡志明市)文化為主題，研究重點可參酌移地教學預定調查行程撰寫。
2. 報名表敬請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hyuchen@mail.mcu.edu.tw
郵件標題為：106年越南文化移地教學報名表(姓名)
3. 推薦函請由授課教師另行傳送，未具推薦函者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4. 相關作業日程實施時間與地點，將另函通知。
5. 已錄取同學必須參加移地教學說明會，未參加者，由備取同學遞補其資格。
6. 越南文化移地教學行程需團進團出，不得脫隊。交通、食宿事宜將統一委請旅行社代辦(旅行社報價後，將由通識教育中心專案審定，擇一旅行社簽約)，參與師生請配合旅行社提供作業需要的個人資料，並於旅行社通知後如期自行付款。付款後票務更改異動，衍生費用需自行負擔。
7. 學校獎助學生每人新台幣壹萬元。參加移地教學學生必須繳交主題報告(含調查心得)，未繳交者，將無法領取獎金。
8. 7月6日(周四)上午9時於台北校區通識教育中心繳交報告(含主題報告、活動影音、越南文化調查活動心得)、經費核銷單據，並領取研習證書、獎金。

十二、成果報告撰寫格式：

1. 主題報告，文字至少2,000字，Word檔。主題報告應有封面、目錄，內容應含(1)研究(調查)動機，(2)研究方法，(3)文獻與調查內容，含圖像，(4)結論：含調查發現、問題與反思，(5)徵引文獻資料。

2. 主題報告得以活動影音（微電影形式）呈現，約 15 分鐘（影音資料可剪輯）。

3. 越南文化調查活動心得，約 500-600 字，含活動見聞、感想、建議。

※務請依格式撰寫並準時繳交，以利通識教育中心製作移地教學成果報告。優良調查報告將由指導老師推薦參加全校通識優良作品比賽。